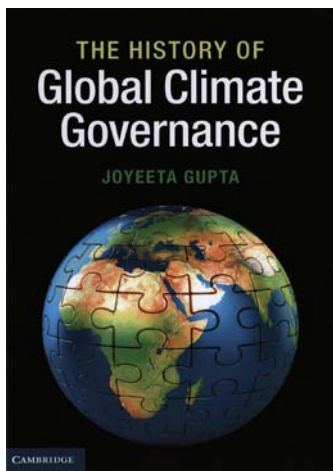


并不遥远的全球气候治理过程

■ 王邦中



2014年剑桥大学出版社出版了阿姆斯特丹大学乔伊塔·古普塔教授的“*The History of Global Climate Governance*”（《全球气候治理的历史》）一书。之前在参加某次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会议时，曾读到过该教授的另外一本书。联想之前的想法，感到眼睛着实为之一亮，精神确实为之一振。于是趁2015年春节假期，将其逐行地通读下来。

全书分为四大部分。第一部分导论，先讲气候变化问题的实质，再讲应对气候变化减缓、适应措施以及地球工程。第二部分介绍气候谈判的历史，分阶段叙述全球气候治理特别是气候变化谈判的过程：第一阶段（1990年前）设置舞台，定义气候问题；第二阶段（1991—1996年）明确关键问题：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三阶段（1997—2001年）挑战下的进展：京都议定书形成及其之后；第四阶段（2001—2007年）面临挑战的制度安排：领导力竞争的到来；第五阶段（2008—2012年）做大谈判的蛋糕。第三部分全球气候治理的若干问题，分别介绍国家、联盟及其



按学习曲线的说法，第一阶学习和第二阶学习业已完成，问题是我们是否准备好第三阶学习。

他参与方与谈判的挑战，气候变化诉讼和人权事项。第四部分未来展望，阐述气候变化治理：陡峭的学习曲线。为此，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首任执行秘书米歇尔·库塔亚评价到，乔伊塔·古普塔对四分之一世纪气候变化谈判所进行的分析式历史考察，对气候变化领域新人将提供入门的各方教育，对老手则将提供反思的最佳机会。前者，可以从她气候科学和可持续性分析基础收益，后者则可以从她宣讲国际法和人权中激起好奇心。

本书读下来有以下印象。

一是全。时间记载上是全覆盖，从治理层面上，以1979年第一次世界气候大会作为起点，一直到2012年多哈气候大会。空间分布上还是全覆盖，内容表述上，也是多方面的，有气候变化科学的争论与共识，有气候变化政治以及经济、社会的分析与判断，如诉讼和人权相关进展都包括在内。

二是新。提供了30多年多角度、多角色全球气候治理的信息。在相当程度上，方式非常新，每一阶段全球气候治理过程描述都基本给出主要事件表、治理结果、问题梳理和各方立场，同时最后给出每一阶段主要特征及可能发展趋势，如果是浅阅读，就可以抓两头，来确定每一阶段主要内容。新，还体现在最后一部分，从学习曲线理论层面上分析全球气候治理过程并展望未来，即非结构性问题需要学习，第一阶学习在于改进规程，第二阶学习在于聚焦直接驱动因子和

影响，第三阶学习在于聚焦基础驱动因子和影响。这样一来，全球气候治理，即可实现从特设到全面，并进一步从项目到双赢再到试点示范经集成达到主流形成的预期目标。如果对新进行再补充的话，还可以加上本书从全球领导者角度，同时也是分阶段地，对全球气候治理问题进行审视。

三是细。全球气候治理中各角色表现和作用，既从南北两大集团层面分析，也从两大集团内部联盟叙述。发达阵营分别讲美国、欧盟、东欧中央组、俄罗斯、日本，发展中阵营分别讲“七十七加中国”集团、非洲、小岛国联盟、最不发达国家、石油输出国、中国、印度。全球气候治理中“共同但有区别责任”原则，也有较为深入的汇总分析。

读书时，考虑到作者来自印度但多在荷兰进行研究，可以期待书中或许有东西方的融合，或许会对南北问题有侧重的表达，这需要思考和判断。如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2006—2010年）德波尔在为本书作序时评价，无论你是否同意乔伊塔·古普塔对气候治理历史的阐述，本书就是简洁而且令人信服地给出了国际谈判过程业已发生过程的全球概貌，以及未来可能的走向分析。按学习曲线的说法，第一阶学习和第二阶学习业已完成，问题是我们是否准备好第三阶学习。

（作者单位：中国气象局气象干部培训学院）